

瓮安县财政局文件

瓮采复〔2025〕25号

关于瓮安县第七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的复函

瓮安县第七幼儿园：

你单位送来的《关于瓮安县第七幼儿园维修改造项目的请示》已收悉，现同意你单位按规定程序委托有资质的社会代理机构进入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瓮安分中心，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该项目，采购金额控制在82.327928万元以内。

请你单位认真做好采购记录，采购项目完成后将相关资料保存备查。



瓮安县财政局

2025 年 7 月 19 日印发

共印 2 份

